著作權及使用授權聲明書

立書單位（個人或演出團體名稱）：

茲證明本人或本團就申請於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表演活動，計畫演出內容（申請演出計畫名稱）（個人或演出團體名稱） 及演出相關之配樂和演奏音樂、演出圖片之使用，於演出前皆取得授權，均無侵犯著作權及使用版權問題，若有違反、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者，本人或本團負責人應負起一切相關之法律及賠償責任，特立此書為憑證。

此 致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立書單位：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